

证券代码：872077

证券简称：恒泰铭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山东恒泰铭业企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永君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监事会制订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分析预测经济环境、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市场需求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本着“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6）、4 月 30 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

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和公平性，公司拟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等报酬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宣达审字[2025]0106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公司拟定对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山东恒泰铭业企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9,583,514.56 元，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5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山东恒泰铭业企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度报告摘要的审核意见》

山东恒泰铭业企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